

國立政治大學附屬高級中學變更國民旅遊卡補助類別申請表

(補助金額超過 8 千元才要申請)

單 位		職 稱		
姓 名				
申請年度 (請選填)	☐ _____年度 (曆年制) ☐ _____學年度 (學年制)			
申請原因 (請檢附證明文件及親屬關係證明文件)	☐ 本人、配偶或直系血親身心障礙 ☐ 本人或配偶懷孕 ☐ 本人、配偶或直系血親重大傷病			
申請人 簽名或蓋章		人事室		校長批示
單位主管		主計室		

註：

- 一、國旅卡新制職員自 109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，兼行政教師自 109 年 8 月 1 日起生效。
- 二、摘錄「行政院與所屬中央及地方各機關公務人員休假改進措施」第 5 點第 1 款第 4、5 目規定如下：
 4. 公務人員當年所具休假資格逾七日者，補助總額中新臺幣八千元之額度屬觀光旅遊額度；觀光旅遊額度以外之補助額度屬自行運用額度。
 5. 公務人員本人、配偶或直系血親因身心障礙、懷孕或重大傷病，於當年確實無法參加觀光旅遊，經服務機關認定者，當年補助總額均屬自行運用額度。